

舒城县万佛湖镇人民政府 2023 年

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）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<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>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要求，结合万佛湖镇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编制而成。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本年度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万佛湖镇人民政府联系（地址：万佛湖镇龙梅路 7 号；联系电话：0564-8537736）。

一、 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2023 年，我镇在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068 条，“两化”专题发布信息 648 条。主动公开惠民惠农政策资金发放信息 182 条，公开社会救助类信息 90 条，主动回应社会关切热点信息 98 条，做到“应公开、尽公开”。分管领导带头不定期到现场对全镇 20 个村（街）开展村务公开工作督查指导，要求科学设置村务公开栏，惠民惠农资金发放

信息按月公开，纸质材料做好留存，切实打通服务群众的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全面梳理信息公开指南信息，明确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，及时更新本单位办公地址、工作电话等信息，畅通依申请公开渠道。全年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0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为确保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落到实处，我镇在政务公开方面加大了工作力度，及时更新、完善公开内容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严把信息审核关，发布前进行隐私排查工作，把保护个人隐私作为常态化工作开展，确保发布信息不泄露个人隐私，并日常做好网站平台反馈的错敏词整改工作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我镇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，不断优化政务服务环境，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向村和社区延伸，做到服务零距离、办事零差错、服务行为零投诉，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显著提高。积极推进政务公开专区建设，为群众提供权威性、一站式、方便快捷的政府信息服务。专区设立了综合咨询台、休息区，并配备有政府信息查阅的电脑、打印机、纸笔等，同时提供了依申请公开样表和各类样表等方便群众等

候休息、信息查询和打印复印等服务。2023 年我镇站点总体运维情况正常，公开渠道通畅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一是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年重点工作，制定考核方案，落实目标任务，根据问题清单及时整改，按时报送整改报告；

二是积极开展业务培训。镇领导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人员参加上级单位开展的业务培训和集中整改，通过日常会议、专题培训、现场督导等方式加强相关业务经办人员的思想认识，提升经办人员的责任意识和业务水平。

三是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监督评议，主动接受各单位和群众的监督、社会评议，2023 年我镇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追究责任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13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76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行政诉讼
------	------
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上年度存在问题整改情况：

针对 2022 年存在的问题整改情况如下：一是加强相关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，2023 年我镇召开政务公开业务培训会 2 次，分管领导牵头多次到村现场指导村务公开工作。积极协调各部门、相关镇直单位及时上报政务公开信息，做到及时公开、规范公开。二是深化政策解读，提高了政策解读内容质量，丰富政策解读形式，增加了图片方式的解读。

（二）存在问题：

2023 年，我镇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，严格对照市、县政务公开主要任务，扎实、规范、有序推动各项信息公开工作，取得显著成效，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。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宣传力度不够，群众对平台的知晓率和参与度不高；二是部分公开内容不够规范，重点不突出。

（三）改进情况：

一是多渠道、多方式向群众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努力形成各级各单位干部认真抓好政府信息公开、群众积极关心政府信息公开的社会氛围。

二是加强学习，按照要求规范公开。整合资源，加强信息的收集和整理，扩大信息公开的范围，重点公开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、重大决策，提高公开针对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<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